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5-020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为推进公司业务发展，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优化财务结构，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与国内合格的商业银行开展即期余额(敞口)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资产池（票据池）业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产池（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 1、业务概述

资产池是指合作金融机构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集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是合作金融机构对企业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

资产池业务是指合作金融机构依托资产池平台对企业或企业集团开展的金融资产入池、出池以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的统称。

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合法持有的、合作金融机构认可的存单、债券、基金、商业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出口应收账款、国内应收账款、保理、应收租费等金融资产。

资产池下的票据池业务是合作金融机构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提供的票据管理服务。合作金融机构为满足企业客户对所持有的商业汇票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 2、合作机构

本次拟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合作金融机构为国内资信较好的金融机构，具体合作金融机构将根据金融机构的业务范围、资质情况、资产池（票据池）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 3、业务期限

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4、实施额度

公司及子（孙）公司共享不超过 10 亿元的资产池（票据池）额度，即用于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5、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孙）公司为资产池（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具体每笔担保形式及发生额将根据公司及子（孙）公司的经营需要并按照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本次担保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孙）公司，上述公司互为担保及反担保对象，均归入本次资产池（票据池）业务范畴之内。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在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额度内，均可循环滚动使用。

## 二、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在收取销售款时有一部分是以票据方式，同时，与供应商合作也经常采用票据的方式结算。

1、收到票据后，公司可以通过资产池（票据池）业务将应收票据等金融资产统一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由银行代为办理保管、托收等业务，可以减少公司对票据管理的成本。

2、公司可以利用资产池（票据池）尚未到期的存量票据等金融资产作质押并开具不超过质押金额的票据，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3、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

筹管理，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 **三、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 **1、流动性风险**

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需在合作金融机构开立资产池（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资产池（票据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等金融资产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资产池（票据池）保证金账户，对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子（孙）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等金融资产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 **2、担保风险**

公司及子（孙）公司以进入资产池（票据池）的承兑汇票等金融资产作质押，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开具承兑汇票等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金融机构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子（孙）公司与合作金融机构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后，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金融机构对接，建立资产池（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等金融资产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新收票据等金融资产入池，保证入池票据等金融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上述业务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金融机构、确定公司及子（孙）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票据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2、授权公司财务资金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票据池）业务。公司财务资金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票据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产池（票据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产池（票据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

督与检查。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8 日